

上海市浦东新区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2023 年第 17 号

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党史办公室 (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志办公室) 2022 年度 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规定，2023 年 2 月至 2023 年 3 月，区审计局对中共上海市浦东新区委员会党史办公室（上海市浦东新区地方志办公室）（以下简称区委党史办）2022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

一、基本情况和审计评价

区委党史办为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区财政局批复的区委党史办 2022 年度部门财政支出预算总额为 1105.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927.70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177.60 万元。2022 年,区委党史办实际收到财政拨款 1100.09 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区委党史办 2022 年度预算收支基本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会计核算基本遵守有关财经法规。同时,区委党史办进一步加强了预算和财务管理工作,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但审计中也发现一些需要加以纠正和改进的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 预算管理及执行方面

1、部分项目执行进度未达预期及提前支付尾款

区委党史办 2022 年度 4 个预算项目,按照项目计划相关文件均应于 2022 年底完成。但截至 2023 年 2 月底 4 个项目均未如期完成。其中还涉及 7.08 万元未按合同约定提前支付尾款。

2、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

区委党史办 2022 年度 7 个预算项目,“成本指标”“质量指标”设置未相应反映成本、质量情况。

3、绩效自我评价缺少整改措施

2022 年区委党史办在政务公开栏目主动公开的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文件中,“主要问题”栏目与“改进措施”栏目文字内容相同,区委党史办未对存在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改进措施。

（二）项目资金管理方面

1、个别资金使用未按规定执行相关决策程序

2022 年 11 月区委党史办列支稿费 12.70 万元，未按规定上主任办公会讨论审议。

2、稿费资金管理不完善

（1）稿费支出附件不全

2022 年 11 月区委党史办列支稿费 12.70 万元，会计凭证后仅附有发放清单，缺失供稿情况、稿费计算过程等，区委党史办未留存稿费计费工作底稿，支出凭证附件不全。

（2）未建立退回稿费汇票管理台账

区委党史办通过邮政按址汇款方式将自编图书稿费支付供稿人，逾期未送达的，邮政将稿费汇票退回区委党史办。但区委党史办在收到邮政退回汇票环节和将汇票退回供稿人环节，均未进行台账登记，存在一定风险。审计期间，该问题已完成整改。

（三）内部控制管理方面

1、图书资产管理不健全

区委党史办的主要职责是收集保存地方党史资料和地方志文献资料，并组织编纂出版地方综合年鉴等。但区委党史办未建立自编图书管理台账，未登记出入库等信息，部分图书存放于办公楼走道、没有门锁。

2、采购管理不规范

2022 年区委党史办 2 个项目最终签订合同价格高于中标价，

签约合同与报价合同的服务内容一致，价格变更缺乏合理依据，涉及预算资金合计 21.30 万元。

3、个别合同签约流程倒置

区委党史办 1 份合同签订时间早于合同审批时间，合同金额 0.60 万元；2 份合同先实施后补签合同，合同金额合计 0.32 万元。

三、审计处理情况及建议

对上述问题，区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对项目执行方面的问题，要求区委党史办加强预算资金执行管理，加快推进项目实施，合理安排支出进度，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进度使用资金。对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问题，要求区委党史办严格绩效目标管理，提升绩效目标编报质量，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及时查找问题，分析原因，采取措施。对项目资金管理方面的问题，要求区委党史办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完善稿费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对内部控制管理方面的问题，要求区委党史办加强图书管理，健全资产台账，加强制度执行，加大对合同管理、采购管理中审批和执行等关键节点的控制力度。

具体审计整改结果由区委党史办向社会公告。

上海市浦东新区审计局

2023 年 5 月 6 日

主题词： 审计结果公告

浦东新区审计局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6 日印发

校对： 张越

（共印 6 份